

证券代码：002420 证券简称：毅昌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5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专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转达 2014 年第二批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穗发改高技术[2014]45 号）。根据该文件的精神，公司“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被列入国家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计划及国家资金补助计划，该项目将获得政府补助资金 500 万元，专用于项目建设。

截至公告日，该笔款项已拨付至该项目的设备供应商深圳市爱普泰科技有限公司账户，直接抵扣设备款。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该笔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分期计入损益。

上述资金的取得对公司当期的业绩影响不大。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31日